

## 从巴勒斯坦开罗协议的实施看哈马斯的战略调整

梁平安

**摘要:** 2005 年 3 月 17 日, 巴勒斯坦 13 个力量派别在开罗达成协议, 接受巴自治当局提出的对以色列“熄火”(亦称“平静期”)和停火建议。这标志着哈马斯对巴自治政府和巴解组织传统的立场和态度的重大转变, 同时也标志着它对以色列斗争策略的战术变化。哈马斯进入巴勒斯坦决策层肯定会使巴自治政府在巴以谈判中的立场趋于强硬, 中东和平进程因此会充满更多的变数。

**关键词:** 巴以问题; 巴勒斯坦开罗协议; 哈马斯的战略调整

**Abstract:** On March 17, 13 groups among the Palestinian forces reached an agreement in Cairo on “lull” or ceasefire against Israel, which indicates a turn and change of Hamas’ traditional position and approach vis-a-vis Fatah and the newly built PA. Meanwhile, the participation of Hamas, Jihad and the other radical Islamic forces in the PA will definitely add more unexpected things in the Road Map practise.

**Key Words:** Conflict between Palestine and Israel; Palestinian Agreement in Cairo; Strategy Revision of Hamas.

阿拉法特去世后, 美国、以色列及西方再次呈现了对推动中东“和平路线图”的热情。阿巴斯在当选巴解组织执委会主席后, 经过与各派协调磋商, 巴政局出现了一种相对的平静, 权力真空和混乱阶段并没有出现。以色列总理沙龙向阿巴斯频频示好, 表现出多年不遇的和谈热情。2005 年 1 月 21 日, 沙龙还破例在穆斯林的宰牲节向阿巴斯表示节日问候。2005 年 3 月 17 日, 在美国的授意下, 经埃及政府从中撮合, 法塔赫、哈马斯、伊斯兰圣战组织吉哈德及其他 12 个巴勒斯坦小的武装派别在开罗达成协议, 同意将目前针对以色列军事行动的“熄火”(lull)状态延期到今年年底并对巴政治体制进行一定程度的改革。该协议对现阶段的巴以双边关系及巴内部各派的相互关系都具有里程碑的意义。以色列总理沙龙办公室随后致电埃及总统穆巴拉克说: “在开罗达成的协议是(巴勒斯坦方面)第一个积极举措。”<sup>[1]</sup>

该协议对新任巴自治政府主席阿巴斯所提倡的用和谈代替武装斗争以达到建立巴勒斯坦国的战略目标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他要求巴各派认清当前国际和地区形势的变化, 找到解决问题的正确办法。通过将巴内部两个最激进组织哈马斯和吉哈德拉进和谈圈子并接受与以色列的停火建议, 阿巴斯希望籍此可以促使以色列总理沙龙兑现在今年 2 月 8 日沙姆沙伊赫巴以首脑会谈中所做出的从巴各城市撤军及进一步释放所囚禁的巴勒斯坦人的承诺。在阿巴斯看来, 要使和谈进程

更顺利地进行, 以色列如能在其他方面不断放宽对巴的限制, 也是绝对必要的。

除此之外, 停火与“熄火”有助于结束巴控制区内的无政府状态, 对于重建早已名存实亡的巴自治当局也是至关重要的。因为, 即使是在法塔赫内部, 当初对提名阿巴斯为法塔赫唯一候选人也存有严重的分歧。对巴勒斯坦有重要影响的部分阿拉伯国家对阿巴斯也心存疑虑, 担心他过于温和, 会对以色列让步过大。因此这个协议也有益于阿巴斯重组已处于四分五裂状态的法塔赫力量。自《奥斯陆协议》签定以来, 法塔赫内部因腐败及保守而丧失了部分民心, 那些早期曾被阿拉法特边缘化或冷落的地方武装领导人也希望通过改革来改变自己的地位。阿拉法特在世时, 一些地方武装的领导人仅被置于巴自治当局机构中的次要地位, 而核心职务都是为“突尼斯”派设置的。但当地的这些地方武装领导人在与以色列的历次斗争中均起了急先锋的作用。其中的多数人主张以武力加强对以谈判的地位。比较典型的有前西岸法塔赫总书记马万·巴胡蒂, 因被指控残杀以色列平民, 他被以法院判处 5 次终身监禁。与“突尼斯派”领导人不同, 他因清正廉洁并对以强硬而在巴民众中享有较高威望。阿巴斯因权力基础不稳, 当初是借重于各地方势力的支持才赢得选举的, 而且做了巴自治当局主席后没有他们的支持也会是寸步难行的。阿巴斯希望借助这次停火机会来彻底清除导致巴无政府状态的

各种弊端,如解散阿克萨烈士旅,并将它们整编到巴自治当局的安全机构中。无论如何,这次“熄火”,既可使阿巴斯避开2004年“路线图”中要求在巴领土上解除如哈马斯和吉哈德这类极端组织武装的棘手问题,又可避免巴内部火并的可能。哈马斯及吉哈德加盟巴自治当局,增加了阿巴斯对内控制巴局势和对外与以色列谈判要价的活动空间。他还希望能将这两派力量并入巴解组织及巴自治政府机构,外用以色列这张牌压其就范,内用这股强势力量压以色列做出更多的让步,确保巴解作为巴勒斯坦人民代表的地位并加强巴自治当局作为巴唯一合法政府的作用。<sup>[2]</sup>

然而,正当阿巴斯计划对外宣布为期一年的停火时,哈马斯和吉哈德却有自己的考虑,仍坚持在宣言中用“熄火”这个词。它们自认为“熄火”的真实用意表明一种非系统(institutionalied-非体制化)的安排,意味着行为安排具有暂时性和条件性。亦即,停火安排能否持久将取决于以色列方面是否会满足巴方释放其战俘的要求,从而保留了如以色列对其采取行动就可进行报复的选择权。正如哈马斯发言人纳扎勒所声明的:“是否结束平静期,由我们来决定,尤其是在(以色列)不遵守条件的情况下。”<sup>[3]</sup>他更强调,巴各派同意不给目前的平静期设定一个最后期限,这一期限将取决于以色列方面能否兑现有关承诺,巴勒斯坦人民拥有为结束以色列占领而抵抗的权利。

作为对哈马斯态度与立场转变的回报,阿巴斯答应要在2005年7月17日进行巴立法会议选举前修改选举法,采用一种由选区投票选出半数席位和半数席位由比例代表制产生的混合选举方式,并将这种比例代表制运用于市政委员会选举,以此从体制上消除哈马斯对参加选举的顾虑。同时,各派别同意巴解组织的机构改革以一种确保它能代表巴勒斯坦各派力量的方式进行,并力争使其在选举中获得多数席位。

开罗协议不仅标志着哈马斯对巴自治政府和巴解组织传统的立场和态度的重大转变,同时也标志着它对以色列斗争策略的战术变化。长期以来,哈马斯一直反对同以色列进行任何谈判和妥协,将以色列从加沙撤离的单边行动计划当作自己的一次战略性成果,并认为以色列的单方撤离

是巴勒斯坦人民长期斗争而非巴自治当局与以色列妥协的结果。自2000年以来,哈巴斯在巴民众中的影响力迅速增长,各种迹象表明它已准备在平等竞争的基础上问鼎巴领导权。如其参选成功的话,在任何有关巴以冲突的决策中,它会经常施加影响甚至动用否决权的。鉴于法塔赫日趋分裂,即使哈马斯前任领袖亚辛与兰提斯已被以色列杀害,现任领袖仍不具备其前任那样的声望和魅力。但哈马斯在加沙地带仍是实力最强的组织。过去,阿翁对哈马斯仅是利用而已,但巴新任领导层将不得不把它当作一个合作伙伴,这也使法塔赫独揽巴政治权力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

然而,作为一个有心问鼎巴领导权的政治组织,哈马斯也认识到,经过四年多艰苦而代价高昂的武装斗争后,有必要在目前各方压力下不妨探讨一下协商与妥协的可能性,即“不要放弃任何机会”。另外,这个长期受叙利亚支持的激进组织也开始逐步接受了约旦河西岸与加沙领导层所坚持的务实立场。再加上又受到了两个月前在21个巴城市、特别是在加沙选举中获得较多选票这一事实的鼓舞,哈马斯一方面要坐享其长期武装斗争的政治成果以谋求多数代言权,另一方面要争取获得在下届立法会的多数席位。它希望这种选举胜利能很快使它在巴自治政府中获得多数席位而且能在决策层中具有否决权,为最终取代目前巴解在巴自治政府中的领导地位铺平道路。<sup>[4]</sup>

哈马斯答应参加巴勒斯坦立法会议选举,此举表明它已放弃了自1993年巴以奥斯陆和平协议以来抵制加入任何巴政府机构的立场。它对这种变化的解释也并不违背其传统的立场和宗旨,即巴勒斯坦新的选举法体现了与以色列相斗争的一面,而奥斯陆和平协议实际上已走入了死胡同。它也不否认已经变迁了的地区和国际形势是促成自己进行这种转变的另一个因素。它参加选举所拥有的政治合法性这一事实,既有助于达到它促使美国和欧盟将其从恐怖主义组织名单中除名的目的以缓解自9·11事件以来在筹集资金方面所遇到的困窘,还避免了叙利亚在美国等西方国家的重压下,将其从大马士革大本营驱逐出去的危机。更不容忽视的是,哈马斯也的确需要一段停火期,来重整旗鼓,重组自2004(下转第51页)

